

证券代码：871551

证券简称：清泉水务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3月22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3月12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陈如意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就2020年度内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和决议实施情况等做了详细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就 2020 年年度工作进行报告，总结 2020 年主要工作业绩，部署 2021 年工作任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9）及《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<审计报告（亚会审字（2021）第 01210002 号）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审议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河南清泉

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》【亚会审字（2021）第 01210002 号】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0 年年度实际经营及业务发展情况，结合市场和业务计划，以及对各项费用、成本的有效控制和安排，提出了 2021 年度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等预算数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从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利益等综合因素考虑，公司拟定 2020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上午 09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

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陈如意、赵国峰、李鹏、谭花玲均为关联董事，需要回避，无关联董事不足 3 人，同意将本议案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22 日